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百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经仔细审阅公司提交相关资料,基于我们个人的客观、独立的判断,现就公司关于百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发表独立意见。

百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严格按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规定经营,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能较好地控制风险。财务公司各项监管指标基本符合监管要求,未发现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未发生财务公司因现金头寸不足而延迟付款的情况。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开展存款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可控。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审议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百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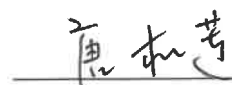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签字:



CHENG JUNPEI (程俊佩)



汪 丰



唐松莲

2023年8月29日